股票简称：桂东电力　　股票代码：600310　　编号：临 2015-034

债券简称：11 桂东 01　　债券代码：122138

债券简称：11 桂东 02　　债券代码：122145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进行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同时送达监事和高管，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以及下一步的发展需要，拓展融资渠道，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当日公告《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资桂旭能源公司并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贺州市铝电子产业的用电需求，缓解电力供需矛盾，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旭能源公司”）增资 5 亿元，并由桂旭能源公司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桂旭能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 亿元增加至 6 亿元，公司仍占桂源能源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具体情况详见

公司当日公告《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桂旭能源公司并投资建设贺州市铝电子产业动力车间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3 日